附件

甘肃省“十四五”基础测绘规划能力建设项目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分项名称 | 子项名称 | | | | 工作内容 |
| **01**  **现代测绘基准体系建设、运行与维护**  **工程** | 01  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网建设 | | | | 现有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北斗改造；新建30座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；搭建基于北斗的综合服务平台；机房基础设施改造；数据中心设备采购与集成；服务系统部署与调试 |
| 02  高等级控制网建设与优化 | 01  大地控制网建设 | | | 500个卫星大地控制点坐标联测、成果更新 |
| 02  高程控制网建设 | | | 50个站点的二等水准路线布设、施测及数据处理 |
| 03  似大地水准面精化 | | | 全省似大地水准面精化成果更新，将全省范围的似大地水准面精度提高至5厘米以内 |
| 03  高等级控制点普查 | | | | 省属大地控制点和水准点普查，控制点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及控制点数据入库、动态更新 |
| 04  现代测绘基准体系运行维护 | 01  市（州）分中心建设 | | | 建立市（州）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网服务分中心 |
| 02  运行维护 | | | 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网、高等级控制点及服务管理系统运行维护与日常服务 |
| **02 遥感影像保障能力建设工程** | 01  影像统筹获取 | | 实现优于2米航天遥感影像全省1季度覆盖1次、处理分发1次。优于1米航天遥感影像全省1年至少覆盖和处理分发1次。重点区域优于0.5米航空遥感影像1年覆盖1次、处理分发1次。根据全省生态文明建设需求，对国产卫星影像不能满足要求的区域，商业采购其他卫星影像数据，实现黄河流域、自然保护地等重点区域优于1米分辨率影像必要覆盖 | | |
| 02  影像数据管理 | | 升级优化航空航天影像数据时空云服务系统，实现各类数据资源的统一接收、存储管理、查询展示、数据提取 | | |
| 03  影像数据处理 | | 对现有遥感影像生产系统进行完善，提升光学影像数据处理能力，扩增高光谱数据和SAR数据  处理能力 | | |
| 04  影像智能解译 | | 开展遥感智能信息提取、变化检测、智能训练能力建设，开发遥感影像变化发现标注系统，对变化信息进行管理和统计分析，提升信息自动提取与变化检测能力 | | |
| 05  影像共享服务 | | 建设影像数据共享服务系统，面向全省各类型用户共享多类型卫星影像数据，提高全省影像数据在线信息共享和开放服务水平 | | |
| **03**  **1:10000基础测绘成果覆盖**  **工程** | 01 1:10000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全覆盖 | | 1:10000基础测绘成果未覆盖区域约10.5万平方千米基础地理信息数据（数字地形图、数字正射  影像、数字高程模型）覆盖 | | |
| 02 1:10000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更新 | | 一分区约22万平方千米1:10000基础地理信息数据（数字地形图）重点要素更新2次，二分区约  20万平方千米1:10000基础地理信息数据（数字地形图）重点要素更新1次 | | |
| 03  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入库 | | 入库前数据检查、数据处理、数据建库等 | | |
| **04**  **实景三维甘肃建设工程** | 01  高精度机载激光雷达数据获取 | | 10万平方千米点云密度每平方米优于0.5个点的机载激光雷达数据采集，2米\*2米数字高程  模型生产 | | |
| 02  高精度实景三维模型建设 | | 市县城镇开发边界线内优于0.05米分辨率倾斜摄影及实景三维建模 | | |
| 03  实景三维甘肃地形级建设 | | 以全省1:10000基础地理信息数据为基础，以区域高精度地理信息资源为补充，以三维立体信息资源综合应用服务为导向，实施实景三维甘肃地形级建设，形成全省覆盖的三维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底板 | | |
| 04  实景三维模型应用服务系统建设 | | 建设全省实景三维模型应用服务系统，实现对地形级、城市级实景三维模型数据的管理、更新、维护与应用服务，探索实景三维模型数据应用模式和方向 | | |
| **05 基础地理信息时空数据库**  **建设工程** | 01 时空地理信息数据库标准  规范建设 | | | | 相关标准规范；编制甘肃省时空地理信息数据库共享交换管理办法；建立健全安全运维保障机制 |
| 02 数据整合及数据库建设 | | | | 数据收集与预处理，数据资源标准化整合，数据库建设 |
| 03 甘肃省地理信息时空大数据中心建设 | | 01 基础设施建设 | | 数据中心机房改扩建、数据中心云平台架构搭建、数据中心软件设施建设 |
| 02 数据库管理系统建设 | | 三维数据管理类系统建设；数据库群集成改造，系统功能升级改造（原信息化测绘服务体系升级改造）；数据服务系统建设；业务管理类系统建设；运行维护系统；数据服务接口、功能服务接口 |
| 04 自然资源信息化平台基础地理信息实时更新 | | 为自然资源信息化平台推送基础地理信息数据，促进基础地理信息成果共享 | | |
| **06**  **新型基础测绘体系建设试点工程** | 01  地理实体分类  体系建立与  标准制定 | | 选取典型开展新型基础测绘体系建设试点，建立新型基础测绘试点区域基础地理实体分类体系与  作业标准 | | |
| 02  数据采集与建库 | | 完成试点区域面向基础地理实体要素的分级、分精度采集，探索建立试点区域基础地理实体数据库 | | |
| 03  关键技术研究 | | 开展地理实体施测、集成建库、质量评定、产品定制组装、一体化制图等相关关键技术的研究和试验，构建新型基础测绘产品体系、技术体系、生产组织体系和政策标准体系 | | |
| 04  成果应用与服务  融合试验 | | 探索新型基础测绘体系建设成果更新、应用服务模式和跨界融合 | | |
| **07**  **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建设工程** | 01  地理信息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建设 | 01  丰富数据  资源体系 | | 持续完善平台数据资源体系，实现各类数据资源的深度融合，每年至少更新一次数据资源，构建数据丰富、覆盖广泛、更新及时的数据资源体系 | |
| 02  优化平台服务功能 | | 完善平台功能，实现二三维一体化、智能化数据融合更新、移动端服务，开发公益性产品，实现地理信息资源开发与共享，完成系统向“公有云”迁移 | |
| 03  深化一体化  服务 | | 完成市级节点一体化建设，建立完善省市数据融合、评估考核等机制，建立数据资源管理、变化识别、融合更新、在线协同发布的一体化、智能化技术体系 | |
| **07**  **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建设工程** | 01  地理信息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建设 | 04  夯实自然资源“一张图”基底 | | 整合基础测绘数据、卫星遥感影像、自然资源数据等，形成覆盖范围广、内容详细、现势性强的数据资源，建立涉密版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| |
| 02  应急测绘保障能力建设 | 01  完善应急基础数据库 | | 完成应急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整合更新，应急专题数据整合更新，完善甘肃省应急测绘基础底图数据库，开展省级共享节点和应急数据库管理系统运行维护工作 | |
| 02  运行维护与应急演练 | | 开展应急测绘装备的日常运行维护，实施常态化应急测绘队伍训练和实战演练 | |
| 03  应急测绘关键技术研究 | | 开展应急测绘关键技术研究，提升应急测绘快速获取、处理、传输、共享和服务保障能力 | |
| 03  政务及公益性地图保障能力建设 | 01  政务基础数据库建设 | | 完成自然资源和地理空间基础数据获取、资源整合，建立自然资源和地理空间基础数据库，支撑保障数字政府建设 | |
| 02  公益性地图保障 | | 政务办公用图、工作用图、专题地图编制。甘肃省黄河流域和祁连山图册、图集编制。基础性图件和数据维护更新（甘肃政务专用图集、甘肃省市县挂图、甘肃省地图制图要素数据库，图件1年1版，数据1季度1版）标准地图编制与发布 | |
| **08**  **市县基础测绘保障工程** | 01  基础测绘管理与服务能力建设 | | 加强市县基础测绘规划、计划与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建设，加大基础测绘人才培养和新技术应用力度，全面提升市县基础测绘工作管理水平和技术支撑保障能力 | | |
| 02  测绘基准  运行维护 | | 市级建立现代测绘基准运行维护服务分中心，落实属地化管理与运行维护常态化机制，完善城市平面和高程控制网，完成地级市城镇开发边界线内似大地水准面精化 | | |
| 03  高精度地理信息资源建设 | | 市县开展高精度基础地理信息数据资源建设，在城镇开发边界线内，对正在开发或即将开发的区域实施1:500基础地理信息数据覆盖与更新，已建成区域实施1:1000基础地理信息覆盖，其他区域完成1:2000基础地理信息覆盖 | | |
| 04  遥感影像覆盖 | | 提升多类型遥感影像按需覆盖能力，开展优于0.2米分辨率航空影像获取，不断提升遥感影像的空间分辨率、时间分辨率和光谱分辨率，逐步实现重点区域机载激光雷达数据覆盖 | | |
| 05  新型基础测绘  体系建设 | | 市县组织开展面向地理实体的新型基础测绘体系建设试点，探索属地化新型基础测绘体系建设模式 | | |
| 06  省级支持基础地理信息资源建设 | | 省级统筹支持市县开展乡村振兴、区域经济发展、园区经济建设等重点急需区域高精度基础地理信息资源建设，指导市县开展基础地理信息成果应用 | | |